

证券代码：300904

证券简称：威力传动

公告编号：2026-034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6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1日通过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甘倍仪女士、宋乐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远程参会，由董事长、总裁李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限制性股票0.71万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265人调减为259人，授予数量由96.99万股调整为96.29万股。除上述调整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关联董事陈永宁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6年6月11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6年6月11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59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96.29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9.89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关联董事陈永宁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